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研纳克”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对钢研纳克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钢研纳克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性的自我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下属全资分子公司。纳入自我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99.55%，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99.18%。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主要包括：

1、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确保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对 22 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制定，涵盖了从公司章程到公司治理等基本制度。

（2）组织机构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合理设置了各内部职能机构，并通过制定组织架构图、部门工作职责表、岗位说明书等内部管理制度或相关文件，使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各负其责、相互协作、相互牵制、相互监督，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3）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公司证券投资部根据公司董事会及战略委员会工作安排，2020 年完成了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制定，并完成战略规划宣贯。公司已将十四五战略目标按业务板块进行年度分解、落实责任并纳入业绩考核。

（4）人力资源

公司按照“科改示范行动”要求，制定公司的岗位职责和相应的薪酬考核管理体系。通过科学的人力资源引进、培训、管理，不断完善激励绩效考核等，做到干部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优化。完善后备人才队伍建设，促进各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一般员工的知识和技能持续提高，提升员工的服务效能。

（5）内部审计

公司审计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干涉。公司重新修订了《内部审计制度》，规定了审计内容和审计流程。纪检审计部按照年初制定审计计划，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成本管理控制、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进行审计，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2020 年负责组织完成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公司全面风险的评估与排查等工作，制定了《2020 版内控手册》。对体系建设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向管理层及董事会报告并对缺陷进行整改监督。

（6）企业文化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十四五战略规划提出了“守护质量、创造价值”作

为企业使命，“卓越进取、合作共赢、诚信公正、勤奋务实”作为企业价值观；“创新、求实、诚信、高效”作为企业精神；“材料产业质量基础设施建设的引领者”作为企业愿景。

2、风险评估

公司重新修订了《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对风险认定标准进行了定义及量化。公司每年底按照国资委要求，对公司经营管理等五大风险进行评估，以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等重大风险。由于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流程，并能采取有效措施，公司未发现重大风险。

3、控制活动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资金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资产存货管理、投资管理、关联交易、财务报告与结账、内部信息沟通、外部信息沟通、信息系统等。以下是对重要控制活动的描述：

（1）资金管理

公司对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资金支出全部通过网上银行，制定严格资金审批流程。按照公司《资金支出审批管理规定》，对现金支出进行实时监控，为公司领导的相关决策提供依据。将现金流指标纳入公司考核体系；加强与银行与金融机构的合作，2020年获得无担保银行授信额度5800万元，为保证融通资金，畅通筹资渠道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在资金管理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2）采购管理

公司根据制定的《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每年度严格审核评定合格供应商及战略供应商；严格管控采购合同条款和付款方式，原则上尽可能采取纳克合同模板、尽可能采用货到票到方式付款，减少合同及付款风险；大额资产采购坚持通过招投标采购；每3-5年对采购人员进行岗位轮换，防范职务腐败风险。

报告期内，在采购管理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3）销售与收款

公司依据发展战略、市场需求制定年度销售计划，各业务板块加强销售体系的建设，以客户为先导，在市场中寻找商机。根据客户实际情况进行信用等级评价并采取相应的销售策略。公司所建立的《销售管理制度》和流程确保了公司销

售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公司各业务单元和下属分子公司将收款责任落实到相关销售部门，并将应收帐款回收率作主要考核指标之一。通过实行催款考核责任制，账款回收的情况得到极大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在销售与收款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4）资产存货管理

公司根据《库房管理制度》，对物料的验收入库、出库、退库及保管与保养等环节进行了有效控制；公司修订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完善了固定资产的采购与验收、维护与报废流程。做到定期盘点实物，确保账实相符。各库房管理人员对物资监管到位，大库房组织能够主动进行物资分析，加强物资生产监管深度，提高公司运营质量。

报告期内，资产存货各环节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5）在建工程管理

公司重新修订了《工程项目管理规程》，工程项目的立项审批均经过公司审核，能确保项目的经济性、准确性、适用性、可行性。公司按照《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对合格承包商进行选择。并对项目质量、工程进度等情况公司委托监理公司进行监督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在在建工程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6）投资管理

公司修订了《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三重一大管理制度》，总体上从审批权限、组织、财务、人事管理与审计到重大事项的报告及披露等方面做出规定要求。加强投资计划管理，强化项目分析和可行性调研，规范投资行为和决策程序，对投资项目各控制环节实现全过程管理，建立有效的投资风险约束机制，确保投资项目决策的准确性。

报告期内，公司在投资管理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7）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交易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执行，保证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在关联交易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8）财务报告与结账

公司财务部根据《企业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制度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成本核算与管理办法》，对会计业务全过程建立了有效的会计控制，保证了公司会计核算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严格按《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编制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编制格式符合法规要求；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界定准确。

报告期内，公司在财务报告与结账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4、信息与沟通

（1）内部信息与沟通

在内部信息沟通传递方面，公司根据《公司文件发放传递管理规定》进行各业务部门文件传递。不断提高管理决策能力，使公司下属各单位和职能部门上传下达的报告线清晰有效。

公司在内部信息传递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2）外部信息与沟通

公司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外部沟通渠道，对外部有关方面的建议、投诉和收到的其他信息及时予以处理、反馈。信息沟通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重要信息及时传递给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

公司在外部信息与沟通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3）信息系统

公司在 2020 年 5 月开始启动云平台项目，2021 年 1 月 1 日正式启用。本项目将通过对 NCC 系统、实验室 LIMS 系统、CRM 系统以及 OA 系统、合同管理系统的全面升级和相互贯通，优化公司业务流程、打通信息孤岛、实现信息共享、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实现跨地域资源的优化配置。通过基础网络设施的升级，提升跨地域办公地点之间数据传输的安全性及稳定性。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评价办法》。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分别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列示如下：

1、定性标准

(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当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 “三重一大”事项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 ② “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
- ③ 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 ④ 违反国务院国资委或公司规定形成重大损失；
- ⑤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⑥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涉及面广；
- ⑦ 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⑧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⑨ 更正已公布的会计报表。

(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当认定为重要缺陷：

- ① “三重一大”事项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 ② “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 ③ 违反国务院国资委或公司规定形成损失；
- ④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⑤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 ⑥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⑦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3)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 ①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 ② 违反国务院国资委或公司规定，但未形成损失；
- ③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④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 ⑤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⑥ 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2、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财务报表错报金额按照公司合并税前利润总额大于或等于 5%与公司净资产大于或等于 0.5%的孰高原则确认。

重要缺陷：财务报表错报金额按照公司合并税前利润总额大于或等于 1%且

小于 5%与公司净资产大于或等于 0.1%且小于 0.5%的孰高原则确认。

一般缺陷：财务报表错报金额按照合并税前利润总额小于 1%与公司净资产小于 0.1%的孰高原则确认。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钢研纳克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保荐机构对《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张翊维

樊长江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